

年度-法定預算

機關編號

08-174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臺北市總預算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單位預算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編



# 臺北市議會審議 109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

## 審議意見書摘錄

### 單位預算：

#### 甲、綜合決議：

- 一、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市政府各項資訊系統建置新約，保固後每年維護費不得超過建置經費 12%。(各機關、學校)
- 二、市府工程預算議會審議通過後不應逕行減項發包再行追加預算，如有減項再追加必要應先送本會同意。(各機關、學校)
- 三、請市府各機關檢討並積極運用捷運、公車等公共運輸系統提供之公益版面，刊登市政宣導，運用情形每半年送議會備查。(各機關、學校)
- 四、請針對民國八十年後取得建照須進行耐震補強之臺北市公有建築物，提出其詳評後之耐震係數，及當年建築時法令規定之耐震係數，倘差異過大應檢討其原因，如有人為因素，應追究其責任後，始得動支相關耐震補強工程經費。(各機關、學校)
- 五、未來未經基本設計通過，或應經都市設計審議尚未通過之工程案件，不得逕為編列預算及施工費。如追加預算有不合理調增者，應檢討相關人員行政違失之責任，送議會備查後始得動支。(各機關、學校)
- 六、為避免涉及不當利益輸送，臺北市政府公職人員身兼理事長或理監事之民間團體，參與市府相關投標案及接受一定額度以上之補助，應符合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規定。(各機關、學校)
- 七、各機關機要人員在 109 年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開議前，人事處應協助其歸建或調整至適當局處，未達成之機要人員其人事相關經費不得動支。未來進用機要人員之專長，應符合用人機關之業務特性。(人事處、各機關)
- 八、市府自 109 年度起，個人電腦由購買改為租賃政策，應本於節省公帑原則，實際執行之租賃費用總成本不得高於「行政院工程會電子採購網」之購買及維護、保固費用。(資訊局、各機關)
- 九、所有罰鍰均須依法繳納，與都市計畫變更所收取之回饋金目的性質不同，針對大彎北段開放住宅使用一案，市府考量行政配合，專案採部分罰鍰抵扣回饋金方案，形同以市府應收回饋金代行繳納罰鍰，有失公平，並造成市庫損失，爾後市府不得再以部分罰鍰抵扣回饋金，並於下會期開議前提出檢討報告，送本會備查。(都市發展局、各機關、學校)

#### 乙、歲入部分：

##### 一、停車管理工程處：

附帶決議：臺北市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累積盈餘解繳市庫，應用於大眾運輸補助之用途。(停車管理工程處、交通局)

#### 丙、歲出部分：

##### 一、主計處：

附帶決議：市府各局處及所屬機關福利費應依法編列，並請主計處嚴格審

# 臺北市議會審議 109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 審議意見書摘錄

核，杜絕浮編浮濫情事。(主計處、各機關、學校)

## 二、公共運輸處：

附帶決議：

- (一)請公運處每年分析公車車內摔傷態樣，並加強對駕駛員及乘客宣導防制作為。(公共運輸處、交通局)
- (二)為加強宣導乘客乘車安全，請公運處要求公車業者於 109 年 3 月底前全面完成車內語音安全警示設備。(公共運輸處、交通局)

但書：

公運處 109 年度建置太陽能電子紙智慧型站牌經費不得超過 5,400 萬元，並應於 109 年 8 月底前向議會提送上半年建置成效報告；未提送報告前，其建置費用不得超過 2,700 萬元。(公共運輸處、交通局)

## 三、災害準備金：

附帶決議：應遵照災害防救法規定動支，不得浮濫支用。災害預防經費應優先使用各機關災害防救相同性質經費，並由主計處嚴格審核，每半年送議會備查。(主計處、各機關)

## 附屬單位預算：

綜合決議：

- 一、為達精實人力及預算，所有委外案件請依輕重緩急，分級分類分別做出委託人力規模與服務案量的成本分析，並分析委外服務之最適規模，作為爾後年度編列預算之憑據。(人事處、各機關、學校)
- 二、為維護臺北市政府有關單位及臺北大眾捷運公司設立於地下系統工作員工之健康，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應會同有關單位定期監控及公布其工作環境之空氣品質。市府有關單位及臺北捷運公司應依據其監控結果，更新或添置設備，俾有效改善之。(捷運公司、勞動局、環境保護局、各機關、學校)
- 三、市府各單位所屬委外停車場尚未全部提供車牌辨識及電子票證繳費，致民眾進出不便。爾後各委外停車場新訂契約時，應要求業者提供智慧化設施，以利民眾使用。(各機關、學校)

臺北市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

附帶決議：臺北市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累積盈餘解繳市庫，應用於大眾運輸補助之用途。(停車管理工程處、交通局)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目次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 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預算表	第	5 頁
(二)歲出預算表	第	7 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第	9 頁
(二)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第	23 頁
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第	23 頁
2. 交通裁罰業務		
肇事鑑定	第	29 頁
裁罰業務管理	第	31 頁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其他設備	第	35 頁
(三)人事費分析表	第	37 頁
四、參考表		
(一)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39 頁
(二)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40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41 頁
(四)人事費彙計表	第	43 頁
(五)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第	44 頁
(六)各項費用分攤表	第	45 頁
(七)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	46 頁
(八)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48 頁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本所組織規程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 條第 2 項及臺北市政府交通局組織規程第 9 條規定訂定之。

#### (二) 內部分層業務：

本所置所長，副所長 1 人，下設 5 課 5 室，預算員額 190 人，包括職員 78 人、技工 4 人、工友 8 人、駕駛 1 人、聘用 19 人、約僱 80 人，各科室職掌如下：

案件管理課：掌理汽(機)車、駕駛人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收件審查、入案管理、案件移轉、退件處理、資料管理等有關事項。

違規裁罰課：掌理汽(機)車、駕駛人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裁罰及處分執行等有關事項。

違規申訴課：掌理汽(機)車、駕駛人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陳述、行政訴訟及退款等有關事項。

積案催收課：掌理汽(機)車、駕駛人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逕行裁決、催收、移送強制執行及債權憑證之管理等有關事項。

肇事鑑定課：掌理汽(機)車、駕駛人道路交通事故鑑定等有關事項。

資 訊 室：辦理本所資訊業務等有關事項。

秘 書 室：掌理本所研考、文書收發、出納、財產管理、事務管理及其他不屬各課、室事務等事項。

會 計 室：依法辦理本所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人 事 室：依法辦理本所人事管理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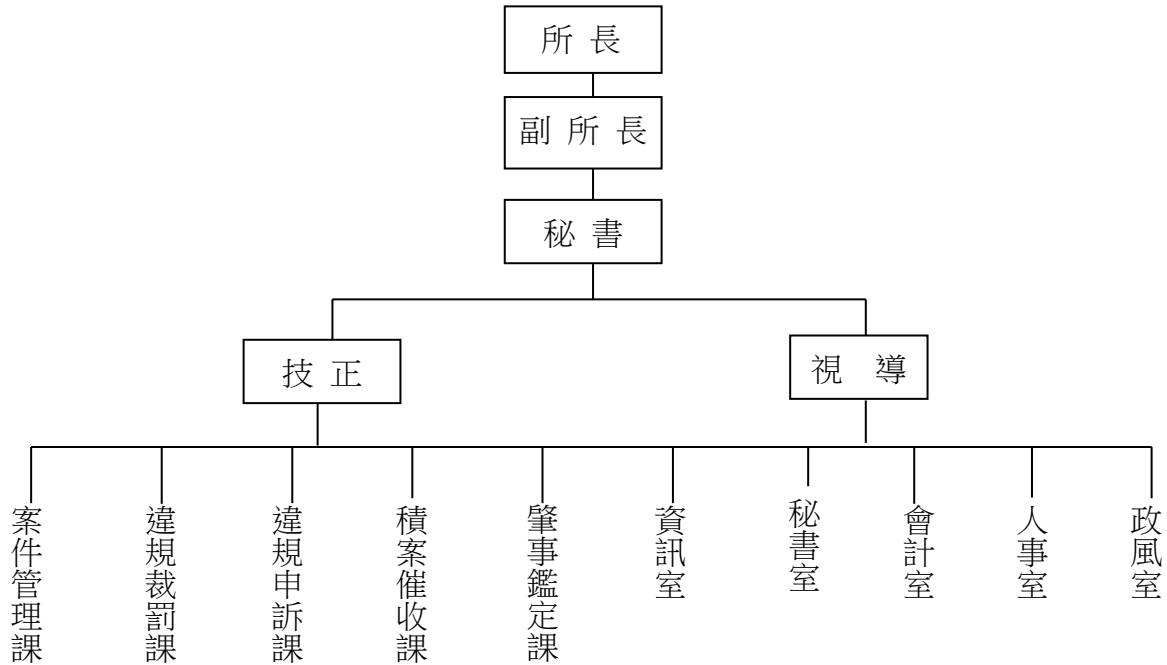
政 風 室：依法辦理本所政風事項。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 計畫實施：本所前年度辦理各項業務，均按預定業務計畫如期實施，順利完成，其經費預算除配合工作進度執行外，預算餘額悉數依規定繳庫。
2. 決算辦理概況：本所前年度歲入預算數 1,764,162,000 元，決算數 2,375,717,421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 134.67%，超收數 611,555,421 元。歲出預算數 200,612,289 元，決算數 191,307,647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 95.36%，賸餘數 9,304,642 元。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6 月)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計畫實施：本所截至 108 年 6 月止辦理收繳交通違規罰鍰業務，各計畫均按預定進度辦理。

2. 預算執行情形：本所截至 108 年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歲入部分：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上年度預算數 2,298,324,000 元，實際執行數 717,767,377 元，占預算分配數 840,860,000 元之 85.36%。
- (2) 沒入及沒收財物：上年度預算數 60,000 元，實際執行數 11,200 元，占預算分配數 30,000 元之 37.33%。
- (3) 行政規費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4,257,000 元，實際執行數 2,223,000 元，占預算分配數 2,100,000 元之 105.86%。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4) 財產孳息：上年度預算數 15,000 元，實際執行數 6,292 元，占預算分配數 7,000 元之 89.89%。

(5) 廢舊物資售價：上年度預算數 0 元，實際執行數 550 元。

(6) 雜項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460,000 元，實際執行數 104,067 元，占預算分配數 225,000 元之 46.25%。

歲出部分：

(1) 一般行政：上年度預算數 170,091,000 元，實際執行數 93,724,524 元，占預算分配數 97,056,000 元之 96.57%。

(2) 交通裁罰業務：上年度預算數 32,443,000 元，實際執行數 10,314,890 元，占預算分配數 12,087,000 元之 85.34%。

(3) 一般建築及設備：上年度預算數 3,928,000 元，實際執行數 1,300,972 元，占預算分配數 1,332,000 元之 97.67%。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含策略地圖預算編列情形)

(一) 本年度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

1. 強化便民服務效益，推動多元化代收交通違規罰鍰作業。
2. 交通違規積案催繳計畫本年度編列 1,832 萬 5,000 元，持續加強交通違規催繳，提高結案率。
3. 受理本市轄區內司法機關囑託及憲警機關移送，與一般市民申請鑑定車輛行車事故之鑑定案件。
4. 提升行政效率：
  - (1) 加強法規、裁決業務及便民服務事項之教育宣導與內部員工訓練，提升員工法律素養。
  - (2) 參與相關公路監理協調業務及裁罰會議，提升公路監理系統功能，增進機關協調及裁罰效率。
  - (3) 運用 e 化作業提高行政效率，並結合民間資源，減少民眾往返處罰機關之社會成本。
  - (4) 加強行車事故資料蒐集分析，推動鑑定會議數位化，以提高鑑定品質及公信力為目標。
  - (5) 配合節能減碳政策，加強推動節約能源措施。

(二) 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1. 歲入部分共編列 2,304,731,000 元，包括罰金罰鍰及息金 2,298,324,000 元，沒入及沒收財物 60,000 元，行政規費收入 4,614,000 元，使用規費收入 1,218,000 元，財產孳息 123,000 元，雜項收入 392,000 元。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2. 歲出部分共編列 200,449,000 元，其中經常門預算 195,034,000 元，資本門預算 5,415,000 元，其明細如下：
  - (1) 一般行政編列 164,155,000 元，包括人事費 151,759,000 元，業務費 12,396,000 元。
  - (2) 交通裁罰業務編列業務費 30,879,000 元。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編列其他設備 5,415,000 元。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合 計	2,304,731	2,304,731	-	2,303,116	2,375,719	1,615	
0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98,384	2,298,384	-	2,298,384	2,370,875	-	
	055			0408174000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2,298,384	2,298,384	-	2,298,384	2,370,875	-	
		01		0408174010 罰金罰鍰及怠金	2,298,324	2,298,324	-	2,298,324	2,370,816	-	
			01	04081740101 罰金罰鍰	2,298,324	2,298,324	-	2,298,324	2,370,816	-	- 本年度預算數係交通違規罰鍰收入。
			02	0408174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60	60	-	60	57	-	
			01	04081740202 沒收物變價	60	60	-	60	57	-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銷毀沒入車輛之廢鐵收入。
			03	04081740300 賠償收入	-	-	-	-	2	-	
			01	0408174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	-	2	-	- 前年度決算數主要辦理廠商逾期罰款違約金等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5,832	5,832	-	4,257	4,583	1,575	
	056			0508174000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5,832	5,832	-	4,257	4,583	1,575	
		01		050817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4,614	4,614	-	4,257	4,583	357	
			01	05081740101 審查費	4,614	4,614	-	4,257	4,583	357	本年度預算數係行車事故鑑定審查費收入。
			02	0508174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218	1,218	-	-	-	1,218	
			01	0508174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1,218	1,218	-	-	-	1,218	本年度預算數係水源大廈停車場停車費收入。
0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23	123	-	15	20	108	
	059			0708174000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123	123	-	15	20	108	
		01		07081740100 財產孳息	123	123	-	15	13	108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8	056		01	07081740101 利息收入	14	14	-	15	13	-1	本年度預算數係交通事件裁決所於金融機構開立帳戶之利息收入。
			02	07081740103 租金收入	109	109	-	-	-	109	本年度預算數係水源大廈地下1樓美髮院租金收入。
			02	07081740500 廢舊物資售價	-	-	-	-	7	-	
			01	07081740501 廢舊物資售價	-	-	-	-	7	-	-前年度決算數主要辦理報廢財產及物品等變賣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12000000000 其他收入	392	392	-	460	241	-68	
				12081740000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392	392	-	460	241	-68	
			01	12081740200 雜項收入	392	392	-	460	241	-68	
			01	1208174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	-	44	-	-前年度決算數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行政訴訟費及移送強制執行費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2	1208174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92	392	-	460	197	-68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收回移送強制執行費及郵資等零星收入39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70,000元。 2.新增水源大廈1樓設置自動櫃員機場地電費收入1,200元。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8				00080000000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主管	200,449	195,034	5,415	206,462	191,308	-6,013	
	005			00081740000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200,449	195,034	5,415	206,462	191,308	-6,013	
		01		58081740100 一般行政	164,155	164,155	-	170,091	161,720	-5,936	
			01	58081740101 行政管理	164,155	164,155	-	170,091	161,720	-5,936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事費151,759,000元，較上年度減列5,696,000元，主要係新增退休離職儲金、減列約聘僱人員8人及技工1人相關費用等所致。 2.電話及傳真通信費819,504元，較上年度增列770,724元，係由各工作計畫移列本工作計畫覈實編列。 3.水源大廈辦公室保全費用及B1、1樓保全服務費分攤款2,351,784元，較上年度增列75,276元。 4.減列省能設施耗材959,755元。 5.其他合共9,224,712元，較上年度減列126,245元。
			02	58081742000 交通裁罰業務	30,879	30,879	-	32,443	25,505	-1,564	
			01	58081742001 案件管理	-	-	-	2,904	2,234	-2,904	本工作計畫除電話及傳真通信費改列至「行政管理」工作計畫外，其餘業務費改列至「裁罰業務管理」工作計畫。
			02	58081742002 違規裁罰	-	-	-	1,005	811	-1,005	本工作計畫除電話及傳真通信費改列至「行政管理」工作計畫外，其餘業務費改列至「裁罰業務管理」工作計畫。
			03	58081742003 違規申訴	-	-	-	673	543	-673	本工作計畫除電話及傳真通信費改列至「行政管理」工作計畫外，其餘業務費改列至「裁罰業務管理」工作計畫。
			04	58081742004 積案催收	-	-	-	16,391	11,890	-16,391	本工作計畫除電話及傳真通信費改列至「行政管理」工作計畫外，其餘業務費改列至「裁罰業務管理」工作計畫。
			05	58081742005 肇事鑑定	2,706	2,706	-	3,651	2,547	-945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行車事故鑑定資料審查費729,000元，較上年度增列81,000元。 2.電話及傳真通信費改列行政管理工作計畫，減列48,780元。 3.寄送鑑定開會通知單、鑑定意見書等郵資改列裁罰業務管理工作計畫，減列254,345元。 4.減列民眾提供行車事故影像獎勵金720,000元。 5.其他合共1,977,000元，較上年度減列2,875元。
			06	58081742006 電子處理資料業務	-	-	-	7,819	7,480	-7,819	本工作計畫除電話及傳真通信費改列至「行政管理」工作計畫外，其餘業務費改列至「裁罰業務管理」工作計畫。
			07	58081742007 裁罰業務管理	28,173	28,173	-	-	-	28,173	1.本工作計畫係簡併「案件管理」、「違規裁罰」、「違規申訴」、「積案催收」及「電子處理資料業務」計畫後新設。 2.辦理交通違規裁罰案件及肇事鑑定等業務之郵資覈實編列16,531,049元。 3.電腦設備硬體維護費覈實編列3,523,662元。 4.軟體維護服務費覈實編列2,000,000元。 5.行政訴訟事件委託辦理暨前置作業處理費覈實編列1,325,000元。 6.逾期不繳納罰款案件催繳罰鍰裁決書、移送書等印刷費及委託印刷製付郵處理費覈實編列851,399元。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3		5808174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5,415	-	5,415	3,928	4,083	1,487	7.數據線路通信費覈實編列642,000元。 8.其他編列3,299,890元。  本年度編列汰換水源大廈電梯主機及增設電梯內節能回饋裝置分攤款、租賃個人電腦32部、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裁決業務資訊系統功能擴增等，共計5,415,000元。
			01	58081749004 其他設備	5,415	-	5,415	3,928	4,083	1,487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08174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承辦單位	案件管理課	預算金額	2,298,324,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為加強道路交通管理、維護交通秩序及確保交通安全，依法對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者給予罰鍰處分，藉收寓禁於法之效。</p> <p>二、法令依據：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p> <p>三、計算方法： 2,298,324,000元x1年=2,298,324,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規定處罰違規行為人並收繳罰鍰後，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依預計項目內容執行完成。</p>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合計				2,298,324,000	
	04081740101 罰金罰鍰	年	1	2,298,324,000	2,298,324,000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12條至第68條及第92條第7、8項之罰鍰收入繳市庫(不含「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收入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沒入及沒收財物—沒收物變價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081740202 沒入及沒收財物-沒收物變價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60,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出售銷毀沒入車輛之廢鐵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94年4月26日臺北市政府沒入車輛委託廠商銷毀作業要點及相關法令規定。</p> <p>三、計算方法： 一年預估約20,000公斤，每公斤以3元出售。(20,000公斤x3元 = 60,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據「臺北市政府沒入車輛委託廠商銷毀作業要點」及相關法令規定，於出售銷毀沒入車輛之廢鐵並收到收入後，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充裕市庫收入。</p>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81740101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承辦單位	肇事鑑定課	預算金額	4,614,000元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p>一、項目內容： 受理個人及機關委託行車事故鑑定案，依據收費標準編列歲入預算。</p> <p>二、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會計法及臺北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規費收費辦法等有關法令規定。</p> <p>三、計算方法： 每案3,000元，1年預計1,538案，本年度預算數為4,614,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據「預算法、會計法及臺北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規費收費辦法」等規定，申請者提出申請案且隨案繳納鑑定費後，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依預計項目內容執行完成。</p>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歲入項目說明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4,614,000	
05081740101 審查費	案	1,538	3,000	4,614,000	鑑定審查規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會計法及臺北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規費收費辦法等有關法令規定。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81740306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1,218,000元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p>歲入項目說明</p> <p>一、項目內容： 水源大廈停車場停車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水源行政大樓地下停車場收費基準表、臺北市水源大廈地下停車場使用須知及提供夜間里民停車使用規定辦理。</p> <p>三、計算方法： 水源大廈停車場停車費：            (1)汽車：85位x每月1,000元x12個月=1,020,000元(合同仁70位、夜間民眾租位15位)            (2)機車：165輛x每月100元x12個月=198,000元 (合同仁153位、夜間民眾租位12位)</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照會計事項發生日期收入後，依限期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依預計項目內容執行完成。</p>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合計				1,218,000	
	0508174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年	1	1,218,000	1,218,000	水源大廈停車場停車費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據水源行政大樓地下停車場收費基準表、臺北市水源大廈地下停車場使用須知及提供夜間里民停車使用規定辦理。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81740101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承辦單位	違規裁罰課	預算金額	14,000元	
財產孳息   利息收入	<p>一、項目內容： 本所於金融機構開立帳戶利息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會計法、審計法及相關法令規定。</p> <p>三、計算方法： 14,000元x1年=14,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據「預算法、會計法、審計法及相關法令」等規定，每半年依銀行及郵局實際利息收入，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充裕市庫收入。</p>					財產孳息   利息收入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合計				14,000	
	07081740101 利息收入	年	1	14,000	14,000	本所於金融機構開立帳戶利息收入。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會計法、審計法及相關法令規定。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81740103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109,000元
	<p>一、項目內容： 水源大廈地下1樓美髮院租金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辦理。</p> <p>三、計算方法： 水源大廈地下1樓美髮院租金：9,012元x12個月=108,144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照會計事項發生日期收入後，依限期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充裕市庫收入。</p>					

歲入項目說明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 — 租金收入	合計				109,000	
	07081740103 租金收入	年	1	108,144	108,144	水源大廈地下1樓美髮院租金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辦理。
		年	1	856	856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856元。 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  
—  
租金收入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0817402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承辦單位	積案催收課、秘書室	預算金額	392,000元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一、收回移送強制執行費及郵資等零星收入。 二、水源大廈1樓設置自動櫃員機場地電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一、依預算法、會計法、審計法及相關法令規定。 二、依據臺北市中正區水源大廈1樓提供設置自動櫃員機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p> <p>三、計算方法： 一、390,000元x1年=390,000元。 二、水源大廈1樓設置自動櫃員機場地電費每月100元，共計100元x12月=1,2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一、依據「預算法、會計法、審計法及相關法令」等規定，解繳市庫。 二、依照會計事項發生日期收入後，依限期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充裕市庫收入。</p>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雜項收入 — 其他雜項收入	合計				392,000		雜項收入 — 其他雜項收入
	12081740210 其他雜項收入	年	1	390,000	390,000	收回移送強制執行費及郵資等零星收入。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會計法、審計法及相關法令規定。	
		月	12	100	1,200	水源大廈1樓設置自動櫃員機場地電費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臺北市中正區水源大廈1樓提供設置自動櫃員機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	
		年	1	800	80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800元。 收入依據：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8081740101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承辦單位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政風室	預算金額	164,155,000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歲出計畫說明	<p>一、計畫內容： 1.辦理有關文書、事務、出納、檔案、印信、公用財產等一般行政業務。 2.依照市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有關規定，辦理研考相關業務。 3.辦理歲計、會計、統計及財務監督查核等事項。 4.辦理有關人員任免、考核、退休、撫卹、保險等人事業務。 5.辦理端正政風，公務機密維護及危害或破壞機關事件之預防。</p> <p>二、預期成果： 1.適時完成施政計畫，提升公文、檔案、出納、事務之處理品質及落實推行各項業務之管制工作成效。 2.適時完成歲計、會計、統計等工作提高工作效率，直接達成預期業務之目標。 3.依法辦理人事管理業務，以健全組織，提高員工士氣及行政效率，做好為民服務工作。 4.實施文書處理電腦化，提升公文處理品質及縮短公文處理時效。 5.澄清吏治革新政風，並提升行政效率，爭取民眾對政府向心力，防止公務機密外洩，維護本所安全。</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64,15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70,091,000元，減少5,936,000元。	
	01人員維持費				151,75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57,455,000元，減少5,696,000元。	
	1000 人事費				151,759,00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年	1	51,785,640	51,785,640	職員78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年	1	8,559,348	8,559,348	約聘人員19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年	1	32,441,952	32,441,952	約僱人員80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30 獎金	年	1	4,742,505	4,742,505	依考績法規定核發之獎金。	
		年	1	12,238,921	12,238,921	依規定核發之年終工作獎金。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1035 其他給與	年	1	8,280,000	8,280,000	道路交通安全人員獎勵金。
				5,043,400	
1040 加班值班費	年	1	3,040,000	3,040,000	休假補助費。
	人、月、段	113 × 12 × 1	630	854,28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段	76 × 12 × 2	630	1,149,12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3,521,875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年	1	1,506,773	1,506,773	本所辦理各項業務超時加班費。
	年	1	2,015,102	2,015,102	不休假出勤加班費。
				77,78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年	1	77,780	77,780	職工退休退職給付(新增)。
				9,193,804	
1055 保險	年	1	5,128,728	5,128,728	提撥退撫基金。
	年	1	2,460,276	2,460,276	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年	1	1,604,800	1,604,800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10,748,686	
	年	1	3,083,470	3,083,470	職員及職工健保費。
	年	1	2,218,548	2,218,548	約聘僱人員健保費。
	年	1	1,887,060	1,887,060	職員公保費。
	年	1	384,936	384,936	職工勞保費。
	年	1	3,174,672	3,174,672	約聘僱人員勞保費。
02一般業務				11,91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2,070,000元，減少152,000元。
2000 業務費				11,918,000	
2006 水電費				3,067,980	
	月	12	10,430	125,160	水源大廈水費。
	月	12	165	1,980	松德大樓水費分攤款。
	月	12	233,333	2,799,996	水源大廈電費。
	月	12	11,737	140,844	松德大樓電費分攤款。
2009 通訊費				819,504	
	部、月	84 × 12	813	819,504	電話及傳真通信費。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24 稅捐及規費	年	1	18,350	18,350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11,880	11,880	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750	750	公務車輛檢驗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27 保險費	人	13	120	1,560	志工意外險保險費。
	年	1	7,255	7,255	公務車輛保險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24,240	24,240	消防安全設備檢測費用分攤款。
2051 物品	年	1	20,000	20,000	汰換事務用雜項用品等。
	年	1	29,496	29,496	文書處理及研考業務所需文具用品費等。
	年	1	297,145	297,145	檔案室存待銷毀資料文件用紙箱及檔案夾等。
	年	1	52,532	52,532	公務車輛油料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20,818	20,818	事務採購憑證及出納收據等印刷費。
	年	1	3,325	3,325	提昇服務品質績效報告編印費等。
	年	1	327,803	327,803	印製櫃檯用裁罰空白收據、郵寄用信封、文書用標籤紙、檔案室用光碟袋及密件袋等。
	坪、月	1310 × 12	50	786,000	水源大廈辦公室清潔維持費分攤款。
	年	1	58,731	58,731	松德大樓部分辦公室各項費用分攤款等。
	年	1	100,286	100,286	民眾使用衛生紙及洗手乳等。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月	12	195,982	2,351,784	水源大廈辦公室保全費用及B1、1樓保全服務費分攤款。
	臺、月、張	10 × 12 × 547 6	0.7	459,984	影印機使用費。
	人、月	78 × 12	360	336,960	統籌業務費，按職員每人每月360元編列。
	人、月	99 × 12	120	142,560	統籌業務費，按約聘僱人員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人、月	13 × 12	50	7,800	統籌業務費，按技工、工友及駕駛每人每月50元編列。
	人次	882	110	97,020	協助洽公民眾諮詢業務之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11,426	
	年	1	6,765	6,765	辦公廳舍1,310坪，每棟30坪以內者，年列4,510元，使用年限達30年以上，按標準增編50%。
	年	1	204,661	204,661	辦公廳舍1,310坪，使用年限達30年以上者，超過30坪部分每增加1坪增列159.8914元計算，共計如列數。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29,119	
	臺、年	34 × 1	1,620	55,080	冷氣機養護費。
	臺、年	9 × 1	1,440	12,960	傳真機養護費。
	臺、年	4 × 1	4,320	17,280	自動電腦飲水機養護費。
	年	1	56,939	56,939	廣播系統、投影設備等養護費。
	年	1	86,860	86,860	公務車輛養護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905,092	
	年	1	98,680	98,680	水源大廈電梯設備養護費分攤款。
	年	1	467,000	467,000	水源大廈空調主機、馬達、發電機及水電等設備養護費分攤款。
	年	1	355,199	355,199	機房電力、監控系統、大型空調及電源穩壓器養護費。
	年	1	56,805	56,805	機房消防系統養護費。
	年	1	294,546	294,546	電話交換機設備養護費。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年	2×1	7,000	14,000	微電腦摺紙機養護費。	
	臺、年	2×1	13,000	26,000	壓封機養護費。	
	年	1	236,700	236,700	自動叫號機養護費。	
	年	1	138,162	138,162	監視、考勤系統、會議室麥克風及音響設備等養護費。	
	臺	1	50,000	50,000	裁決書印刷機養護費。	
	臺	2	84,000	168,000	三合一事務機組養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18,600		
		人、天	1×12	1,550	18,600	赴各縣市機關洽公出差旅費。
	2081 運費			330,000		
		輛、年	50×1	1,800	90,000	沒入車輛搬運及銷毀等處理費(依臺北市政府沒入車輛委託廠商銷毀作業要點編列)。
2093 特別費	年、次	1×40	6,000	240,000	搬運罰鍰收據及銷毀已結案違規資料運費(含處理費)。	
	月	12	15,000	180,000	所長特別費。	
05會計業務				5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89,000元，減少32,000元。	
2000 業務費				57,000		
2051 物品				7,465		
	年	1	7,465	7,465	各類報表用紙及文具用品費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44,135		
	年	1	39,735	39,735	年度預算書、會計帳簿表冊及會計表報等印刷費。	
2084 短程車資	人次	55	80	4,400	召開會議或執行勤務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5,400	5,400	公出或公差等交通費。	
06人事業務				401,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38,000元，減少37,000元。	
2000 業務費				401,000		
2051 物品				16,530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07政風業務	年	1	16,530	16,530	辦理人事業務所需文具用品費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383,120	
	人、年	190 × 1	2,000	380,000	文康活動費。
	人次	39	80	3,120	召開會議或執行勤務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1,350	
	年	1	1,350	1,350	公出或公差等交通費。
	2000 業務費			2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9,000元，減少19,000元。
	2051 物品			2,787	
	年	1	2,787	2,787	辦理政風業務用紙及文具用品費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15,593	
年	1	3,456	3,456	編印政風業務用法紀宣導資料等相關費用。	
年	1	7,817	7,817	辦理各項政風案件、機密維護、安全維護、講習活動等相關雜支費用。	
人次	54	80	4,320	召開會議或執行勤務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1,620		
年	1	1,620	1,620	公出或公差等交通費。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交通裁罰業務—肇事鑑定

交通裁罰業務—肇事鑑定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8081742005 交通裁罰業務-肇事鑑定	承辦 單位	肇事鑑定課	預算 金額	2,706,000元
--------------------	----------------------------	----------	-------	----------	------------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辦理行車事故鑑定案件之管理，協助鑑定委員會進行鑑定，提升鑑定效率，增進服務品質。
	二、預期成果： 完成行車事故鑑定釐清肇事責任，提供當事人、司法機關肇事原因參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2,70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651,000元，減少945,000元。
02肇事鑑定業務				2,70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651,000元，減少945,000元。
2000 業務費				2,706,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63,000	
	人次	817	2,000	1,634,000	學者專家出席相關專案研討等出席費。
	件	900	810	729,000	行車事故鑑定資料審查費。
2051 物品				50,832	
	年	1	41,832	41,832	業務用耗材、辦公用品及文具紙張等。
	年	1	9,000	9,000	鑑定會議開會所需電池、雷射光筆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246,408	
	人次	1,386	80	110,880	召開鑑定會議或研討會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13,388	13,388	鑑定相關表格、會議資料、意見書等印刷費。
	年	1	106,000	106,000	鑑定會議行政作業費、委員研討交流等相關雜支費用。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72 國內旅費	人次	108	80	8,640	召開會議或執行勤務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7,500	7,500	證人出席鑑定會議交通費、住宿費及膳什費等。
	人、天	4×2	1,550	12,400	赴外縣市參加鑑定相關研討業務等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人次	104	300	31,200	學者專家出席鑑定及相關專案研討等住居超過30公里交通費。
	年	1	2,160	2,160	公出或公差等交通費。

交通裁罰業務—肇事鑑定

交通裁罰業務—肇事鑑定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交通裁罰業務—裁罰業務管理

交通裁罰業務—裁罰業務管理

<b>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b>	58081742007 交通裁罰業務-裁罰業務管理	<b>承辦單位</b>	案件管理課、違規裁罰課、違規申訴課、積案催收課、資訊室	<b>預算金額</b>	28,173,000元
<b>歲出計畫說明</b>	<p>一、計畫內容： 1.辦理汽(機)車、駕駛人違反道路管理事件入案管理、案件移轉、資料管理及歸責他人等業務。 2.辦理汽(機)車之車輛所有人或駕駛人臨櫃單一窗口裁罰作業及自動繳納罰鍰委託代收機構(含超商、郵局、銀行、代檢廠、拖吊場、網路、電話語音等)收繳罰鍰之處理。 3.辦理汽(機)車、駕駛人違反道路管理事件陳述、行政訴訟及退款等有關事項。 4.逾期交通違規案件之裁決、催收、積案移送強制執行及債權憑證之管理。 5.辦理資訊處理業務及相關資訊業務。</p> <p>二、預期成果： 1.強化案件管理，採電腦審核、入案、移轉及管制，有效確實管理案件與物品。 2.有關交通違規臨櫃裁罰、吊扣(銷)駕(牌)照、申訴均於同一窗口完成，並加強多元管道繳納交通違規罰鍰。 3.受理民眾交通違規陳述及行政訴訟案件，確保民眾權益。 4.強化積案催繳作業及辦理移送強制執行，並落實執行憑證之管理及再執行。 5.強化違規裁罰資訊化作業，提升裁罰處理效率。</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28,173,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0元，增加28,173,000元。
01案件管理業務				41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0元，增加417,000元。
2000 業務費				417,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40,200	40,200	裁罰作業程序、申請表格、相關說明譯稿費及審查費等。
2051 物品	年	1	99,548	99,548	業務相關文具用品及物品處理費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263,452	263,452	法令宣導品、電子媒體宣導、宣導海報及摺頁印刷費等。
2084 短程車資	人次	105	80	8,400	召開會議或執行勤務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5,400	5,400	公出或公差等交通費。
02違規裁罰業務				404,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0元，增加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404,000元。
2000 業務費				404,000	
2051 物品				76,993	
	年	1	50,857	50,857	櫃檯裁罰用銷案印章、文具用品費等。
	卷	132	198	26,136	自動叫號機列印用紙。
2054 一般事務費				325,927	
	年	1	119,047	119,047	裁罰業務類相關報表、收據及各項收執聯印刷費。
	年	1	200,000	200,000	宣導多元管道繳納罰鍰及交通相關法令政策等宣導費。
	年	1	4,000	4,000	臨櫃信用卡繳納罰鍰手續費及分配外縣市罰鍰轉帳等手續費。
	人次	36	80	2,880	召開會議或執行勤務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1,080	
	年	1	1,080	1,080	公出或公差等交通費。
03違規申訴業務				1,64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0元，增加1,647,000元。
2000 業務費				1,647,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25,000	
	年	1	1,325,000	1,325,000	行政訴訟事件委託辦理暨前置作業處理費(新增)。
	年	1	100,000	100,000	行政訴訟裁判等費用。
2051 物品				73,536	
	年	1	73,536	73,536	申訴、行政訴訟及退款等業務需用印章與各類文具用品費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106,129	
	年	1	68,269	68,269	申訴、行政訴訟及退款等業務需用書表印刷費。
	年	1	29,300	29,300	轉帳退款等手續費。
	人次	107	80	8,560	召開會議或執行勤務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32,550	

交通裁罰業務—裁罰業務管理

交通裁罰業務—裁罰業務管理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人、天	7×3	1,550	32,550	因公出席各地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9,785	
	年	1	9,785	9,785	公出或公差等交通費。
04積案催收業務				18,32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0元，增加18,325,000元。
2000 業務費				18,325,000	
2009 通訊費				16,531,049	
	年、件	1×384443	43	16,531,049	辦理交通違規裁罰案件及肇事鑑定等業務之郵資。
2051 物品				359,472	
	年	1	17,472	17,472	強制執行業務所需各類文具用品費等。
	年	1	342,000	342,000	裁決書印刷機及三合一事務機組等印刷所需油墨。
2054 一般事務費				1,367,879	
	月、件	12×102	320	391,680	移送強制執行費用。
	月、件	12×2	4,000	96,000	行政執行署拍賣義務人財產或限制出境公告等登報費用。
	年	1	851,399	851,399	逾期不繳納罰款案件催繳罰鍰裁決書、移送書等印刷費及委託印製付郵處理費。
	人次	360	80	28,800	召開會議或執行勤務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55,800	
	人、天	2×18	1,550	55,800	配合執行機關辦理強制執行業務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10,800	
	年	1	10,800	10,800	公出或公差等交通費。
05資訊處理業務				7,38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0元，增加7,380,000元。
2000 業務費				7,380,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76,000	
	年	1	76,000	76,000	教育訓練費。
2009 通訊費				642,000	
	月	12	53,500	642,000	數據線路通信費。

交通裁罰業務—裁罰業務管理

交通裁罰業務—裁罰業務管理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18 資訊服務費				5,523,662	
	年	1	2,000,000	2,000,000	軟體維護服務費。
	年	1	3,523,662	3,523,662	電腦設備硬體維護費。
2027 保險費				30,000	
	年	1	30,000	30,000	電腦設備投保電子產物綜合險。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1,000	
	人次	10	2,500	25,000	學者專家出席費。
	節	48	2,000	96,000	教育訓練講師費。
2051 物品				934,463	
	年	1	17,063	17,063	電子處理資料所需文具用品費等。
	組	60	1,200	72,000	資訊用品及零組件。
	年	1	456,600	456,600	電腦一般耗材。
	年	1	388,800	388,800	公路監理設備耗材(電腦耗材)。
2054 一般事務費				38,925	
	年	1	32,445	32,445	電腦技術文件及各項表格文件、手冊印刷費。
	人次	81	80	6,480	召開會議或執行勤務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13,950	
	人、天	3×3	1,550	13,950	出席各縣市監理裁決電腦協調會差旅費。

交通裁罰業務—裁罰業務管理

交通裁罰業務—裁罰業務管理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8081749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承辦單位	資訊室、秘書室	預算金額	5,415,000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歲出計畫說明		<p>一、計畫內容： 1.配合業務需要適時採購及汰舊換新各項設備。 2.依規定程序辦理採購。</p> <p>二、預期成果： 1.加強業務推展，提高便民服務品質。 2.提升內部網路傳輸品質及可用性，提高行政效率。</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5,41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928,000元，增加1,487,000元。		
04其他設備					5,41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928,000元，增加1,487,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5,415,000			
3020 機械設備費		式	1	461,000	461,000	汰換水源大廈電梯主機及增設電梯內節能回饋裝置分攤款。 本項設備由本所、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中正區公所、環保局、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財政局、市立聯合醫院、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兵役局及文化局分攤，總經費為1,820,000元，按分配總樓地板面積比例本所應分攤461,000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部	32	7,680	245,760	個人電腦租賃費(分年編列)。		
		年	1	256,000	256,000	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		
		年	1	249,100	249,100	套裝軟體。		
		式	1	970,000	970,000	申訴作業應用系統功能擴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35 雜項設備費	式	1	2,200,000	2,200,000	增。 裁決業務資訊系統功能擴增。
	式	1	900,000	900,000	指駕案件作業系統改版升級建置案。
	臺	1	32,000	32,000	汰換電動釘書機。
	臺	1	24,500	24,500	汰換電動打孔機。
	臺	2	38,000	76,000	增購HD高解析投影機。
	年	1	640	64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640元。
					133,140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0358010100-交通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190			51,785,640	41,001,300	5,125,089	25,261,426	5,043,400	3,521,875	77,780	9,193,804	10,748,686	151,759,000	
正式員額	78			51,785,640			10,788,675	1,248,000	1,588,067		5,128,728	4,691,448	75,230,558	
職員	78			51,785,640			10,788,675	1,248,000	1,588,067		5,128,728	4,691,448	75,230,558	
約聘僱人員	99				41,001,300		5,125,163	1,584,000			2,460,276	5,393,220	55,563,959	
技工	4					1,650,669	343,750	64,000	137,500	77,780	493,784	213,408	2,980,891	
駕駛	1					412,500	85,938	16,000	34,375		123,446	53,352	725,611	
工友	8					3,061,920	637,900	128,000	255,160		987,570	397,258	5,467,808	
其他人事費							8,280,000	2,003,400	1,506,773				11,790,173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預備金	小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計	200,449	151,759	43,275				195,034			5,415			5,415
58081740000 交通支出	200,449	151,759	43,275				195,034			5,415			5,415
58081740100 一般行政	164,155	151,759	12,396				164,155						
58081740101 行政管理	164,155	151,759	12,396				164,155						
58081742000 交通裁罰業務	30,879		30,879				30,879						
58081742005 肇事鑑定	2,706		2,706				2,706						
58081742007 裁罰業務管理	28,173		28,173				28,173						
5808174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5,415									5,415			5,415
58081749004 其他設備	5,415									5,415			5,415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設 備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
合 計	5,415				461		4,821	133			
5808174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5,415				461		4,821	133			
58081749004 其他設備	5,415				461		4,821	133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081740101 行政管理	58081742005 肇事鑑定	58081742007 裁罰業務管理	58081749004 其他設備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164,155,000	2,706,000	28,173,000	5,415,000	200,449,000	
100000人事費	151,759,000				151,759,000	
1015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1,785,640				51,785,640	
102000約聘僱人員待遇	41,001,300				41,001,300	
102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5,125,089				5,125,089	
103000獎金	25,261,426				25,261,426	
103500其他給與	5,043,400				5,043,400	
104000加班值班費	3,521,875				3,521,875	
104500退休退職給付	77,780				77,780	
105000退休離職儲金	9,193,804				9,193,804	
105500保險	10,748,686				10,748,686	
200000業務費	12,396,000	2,706,000	28,173,000		43,275,000	
200300教育訓練費			76,000		76,000	
200600水電費	3,067,980				3,067,980	
200900通訊費	819,504		17,173,049		17,992,553	
201800資訊服務費			5,523,662		5,523,662	
202400稅捐及規費	30,980				30,980	
202700保險費	8,815		30,000		38,815	
2036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240	2,363,000	1,586,200		3,973,440	
205100物品	425,955	50,832	1,544,012		2,020,799	
205400一般事務費	5,135,919	246,408	2,110,712		7,493,039	
206300房屋建築養護費	211,426				211,426	
2066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29,119				229,119	
2069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905,092				1,905,092	
207200國內旅費	18,600	43,600	102,300		164,500	
208100運費	330,000				330,000	
208400短程車資	8,370	2,160	27,065		37,595	
209300特別費	180,000				180,0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5,415,000	5,415,000	
302000機械設備費				461,000	461,000	
3030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820,860	4,820,860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081740101 行政管理	58081742005 肇事鑑定	58081742007 裁罰業務管理	58081749004 其他設備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03500雜項設備費				133,140	133,140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190			51,785,640	41,001,300	5,125,089	25,261,426	5,043,400	3,521,875	77,780	9,193,804	10,748,686	151,759,000	
正式員額	78			51,785,640			10,788,675	1,248,000	1,588,067		5,128,728	4,691,448	75,230,558	
職員	78			51,785,640			10,788,675	1,248,000	1,588,067		5,128,728	4,691,448	75,230,558	
約聘僱人員	99				41,001,300		5,125,163	1,584,000			2,460,276	5,393,220	55,563,959	
技工	4					1,650,669	343,750	64,000	137,500	77,780	493,784	213,408	2,980,891	
駕駛	1					412,500	85,938	16,000	34,375		123,446	53,352	725,611	
工友	8					3,061,920	637,900	128,000	255,160		987,570	397,258	5,467,808	
其他人事費							8,280,000	2,003,400	1,506,773				11,790,173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55,563,959	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41,001,300元、年終工作獎金5,125,163元、不休假加班費0元、保險費5,393,220元、離職儲金2,460,276元及休假補助1,584,000元。
08					0008000000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主管	55,563,959	
	005				0008174000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55,563,959	
		01			58081740100 一般行政	55,563,959	
			01		58081740101 行政管理	55,563,959	
				6x12		3,784,362	312薪點6人。
				13x12		7,792,545	296薪點13人。
					56x12	31,816,400	280薪點56人。
					24x12	12,170,652	250薪點24人。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備及投資				
							合計	機械及設備費			
其他設備						1,820,000	1,820,000	1,820,000			
汰換水源大廈電梯主機及增設電梯內節能回饋裝置分攤款	式	1			100	1,820,000	1,820,000	1,820,000			由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主辦，總經費1,820,000元，本所依使用面積比例分攤25.19%。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	按使用面積比例	12.59	229,000	229,000	229,000			
			臺北市中正區公所	按使用面積比例	2.8	50,000	50,000	50,000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按使用面積比例	2.59	47,000	47,000	47,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按使用面積比例	2.75	50,000	50,000	50,000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按使用面積比例	16.22	295,000	295,000	295,000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按使用面積比例	6.34	115,000	115,000	115,000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按使用面積比例	6.34	115,000	115,000	115,000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按使用面積比例	25.19	461,000	461,000	461,000			
			臺北市政府兵役局	按使用面積比例	12.59	229,000	229,000	229,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按使用面積比例	12.59	229,000	229,000	229,000			

#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及工作計 畫名稱	車輛 數	車輛 種類	乘客 人數 (不含 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 公分)	牌照稅 (全年)	燃料使 用費 (全年)	油料費(全年)			養 護 費	車輛 保 險 費	車輛 檢 驗 費	備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額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現有車輛				18,350	11,880			52,532	86,860	7,255	750		
	1	小客車	3	09605	1201-1800	7,120	4,800	672	28.8	19,354	49,000	2,483	750	8568-QH	
	1	重型公務機車	1	08709	51-125		450	72	28.8	2,074	1,620	711		CIB-159	
	1	重型公務機車	1	09104	51-125		450	72	28.8	2,074	1,620	711		BII-468	
	1	輕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0606		3					1,620	435		QAL-0285	
	1	客貨兩用車	4	10402	1801-2400		11,230	6,180	1,008	28.8	29,030	33,000	2,915		AKG-2533
		合計					18,350	11,880			52,532	86,860	7,255	750	

本 頁 空 白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09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受僱人員報酬	購買支出 商品及勞務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營利機構 及民間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總計		155,732	39,302						195,034			
01 一般公共事務												
02 防衛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04 教育												
05 保健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07 住宅及社區服務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09 燃料與能源												
10 農、林、漁、牧業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 運輸及通信		155,732	39,302						195,034			
13 其他經濟服務												
14 環境保護												
15 其他支出												

# 事件裁決所

## 濟性綜合分類表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總計
對企業	對非營利 家庭及民間 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其他設備 及機器		
									4,319	1,096		5,415	200,449
									4,319	1,096		5,415	200,449